

二〇二四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说明

1. 根据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精神，按照建立健全“全面规范透明、标准科学、约束有力”的预算管理制度要求，市财政结合征求的税务部门和各主要非税收入征管部门对2024年收入预期的意见建议，科学编制了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。

2. 根据2024年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安排情况，为与全省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相衔接，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为163.1亿元，比2023年执行数增长5%。

3. 市级税收收入预算数与税务部门反馈情况、主要经济指标安排情况和全市各县区汇总数相衔接。税收收入预计增长6.8%，结合2024年经济形势分析，各税种保持稳定增长。

4. 市级非税收入预算数与征缴部门上报预计情况相衔接。非税收入增长0.4%，主要是根据各主要征缴部门预计，2024年专项收入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罚没收入、国有资本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和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均保持稳定增长，分别预计增长0.4%、0.6%、0.5%、0.4%和0.3%。